

實際居住事實切結書

本人_____向中華民國紅十字會申請0403花蓮震災家用品禮券補助，紅單戶地址為_____。

因承租簽約時間與地震發生日期相近，在此提出實際居住切結以及房租繳款證明或管理費繳費單據以茲證明實際居住事實。若有不實經查明者，經中華民國紅十字會通知後，同意於一周內繳回與禮券等額之現金，並負擔一切法律責任，特立此切結書為憑。

此致

中華民國紅十字會

立切結書人

姓 名：(簽名及蓋章)

身分證字號：

聯絡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